

台湾自由广场七千五百人集体炼功

【明慧网】2011年11月26日，7500多名法轮功学员以集体大炼功、排字的方式拉开了亚洲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系列活动的序幕。在台北自由广场（原中正纪念堂）进行的集体炼功排字，场面壮观，充满法轮大法威严与慈悲的能量，天空晴朗清澈。

台湾法轮大法学会副理事长黄春梅表示：“法轮大法（又称法轮功）弘传全球一百多个国家及地区，有上亿的学员修炼后在身心方面获得巨大的改变，而台湾是大陆以外修炼法轮功人数最多的地区，弟子们想以最崇敬的心表达对师父再造生命之恩，以及让全世界的人知道法轮大法好，破除中共海外没有人修炼法轮



功的欺世谎言。”

许多中国大陆游客被几乎涵盖整个自由广场的壮观场面震撼，他们主动索取法轮功真相资料，拿相机拍照留影。◇

“天安门自焚”栽赃案目击者讲述所见过程

2003年7月末的一天，我正在批发市场内的店铺摊位上招呼顾客，忽然看见一位很久未见的朋友和一位男士来到我面前，寒暄几句后，朋友说：“你咋越活越年轻啊？气色又这么好！”我讲起我炼法轮功受益的真相，当我讲到中共制造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栽赃法轮功时，与朋友一同来的男士对我笑了笑说：“你再讲也没有我讲得真实，因为我是目击者。”紧接着他讲述了他的整个目击过程。

“01年农历除夕下午（2001年1月23日所谓‘自焚’发生当日），我和另一同事被派去北京找我单位上访的法轮功学员，我们刚走近天安门广场边缘，便有警察检查身份证，我拿出单位介绍信，说明情况后才放行。没走几步又有便衣询问干什么的，我就又重复上面的话。就这样三步一问、五步一查边走边回答着他们。就在我匆匆走入广场时，便远远地看见了着火与灭火，还看到一个（自焚的）女人被一个男人打倒的场面，还有一个人好象在旁边慢条斯理地拍照、摄像。我记得很清楚的是这些人清一色的全穿着三接头皮鞋。当时只是感到气氛十分紧张和恐怖。由于不准在场内停留，没多考虑什么便



1、刘春玲头部受击
2、击打后飞出的重物
3、刘春玲手摸被打后的头部，倒地。
4、击打者仍保持用力姿势

在警察、便衣的驱赶下尽快离开了广场。因为不知是咋回事，回去后几乎淡忘了此事。”

“可是几天后我看中央台新闻和焦点访谈时仔细一看这个场面，不就是我那天现场看到的场面吗？那一天的情景便一幕幕地在我的脑中显现，一切还记忆犹新。我再一细琢磨，不对呀，连我这样一名‘名正言顺’的保卫干部都盘查得这么严格，那些法轮功学员怎么能够进得去呢？而且当时有一个广场警察还对我说，年三十这里都戒严了，还找什

“自焚”是中共一手导演拍摄的煽动仇恨的假戏。通过镜头放慢可以看到，自焚者刘春玲是被现场的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。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完好无损。烈焰焚身应本能地奔跑以缓释巨热和剧痛，王进东却仍坐地轻松自如。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，所谓“自焚”当天，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“自焚”“突发”事件。央视记者更是有备而来，拍摄的有近景、远景和特写。

么‘法轮功’？还让我感到奇怪的是，当时在‘自焚’现场，有的便衣就象悠闲人一样，就算他们见多识广，‘天安门自焚’应该是他们有生以来头一遭目睹吧？再‘处变不惊’也不该是那个样子，那不真和拍电影一样吗？所以呀，我不相信是法轮功自焚！以后再让我抓法轮功学员的事，我就推辞不干了。”

[注：此人与他的同事同时在天安门广场现场目击了“自焚”事件，从保证这位目击人的安全出发，我们特隐去其姓名和单位。] ◇



女儿濒临心脏猝死的瞬间……

【明慧网】十一月十四日这天，女儿来电话，说她嗓子发炎，怕传染给三岁的孩子，要到我家住几天。后来女儿嗓子疼得吃不下饭，连喝水都疼得难忍，下半夜她实在顶不住了，下半夜两点钟去医院让值班大夫给扎上了吊瓶后，我们就回家了。

当第一瓶药输完接第二瓶时，因灯光暗，再加上自己换药慢了点，我在另一个房间里听女儿对她丈夫说：“药怎么不滴了。”我过去一看，输液管滑轮下边是一大段气，没等我们反应过来，女婿用手弹了一下输液管，女儿说：“药太快了，慢点，我的手都凉了。”其实这时已经进了空气，我们也没往空气上想。女儿惊恐地说：“妈，我胃疼，快给我拔针，我心疼。”她喘着粗气，非常痛苦的样子，并喊：“妈，让我抱抱你。”我抱住了女儿，她说话已很困难了，

只听她用微弱的声音说：“我心脏不行了，快给我掐人中。”我

紧握着她掌心全是冷汗的冰凉双手，再看女儿两行眼泪流了下来，这时人已经很危险了。

危急之中我想起了师父，便坚定地对女儿说：“女儿不要怕，师父就在我们身边，快求师父救你。”女儿点了一下头，从她的口型看出她在喊：“师父救我！”话语刚落，奇迹出现了。女儿一点一点地缓了过来，一点一点地清醒过来，手也渐渐热了，慢慢也能说话了，后来还吃了几口西瓜，便睡着了。

第二天我问了医生，医生说是体内进了空气，出现这种情况，当场就得心脏猝死。可我女儿在慈悲、伟大的师尊的呵护下，马上恢复了正常。医生都觉得太惊奇了。

通过这件事，女儿对师尊的感激无以言表。在此我和女儿及我们全家人叩拜慈悲、伟大的李洪志师父！谢谢师父的救命之恩！

（文／辽宁鞍山市法轮功学员）

大家谈： 被忽略的事实

（一）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

在中共的洗脑宣传下，很多人以为法轮功在中国是违法的，事实是：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越来越多的中国人，包括律师和法官，也都逐渐认清了这一点。

翻遍中国《宪法》，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，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。

翻遍中国的基本法律和其它法律，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。

“邪教”之说，来自江泽民和党媒《人民日报》。然而公、检、法机关应依法办案，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。

实际上，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，根本就没讲过法律。中共为了制造镇压借口，导演了“天安门自焚”等诸多伪案，恰恰暴露了其假恶斗的本质。

（二）共产党具足宗教特征 是真正的邪教

有教义——马列主义、毛思想、邓理论、江代表、《党章》等等；

有教主——马、恩、列、斯、毛、邓、江等；

有教士——党委书记及各级党务人员；

有布道——大小会议，头头讲话等；

有宗教活动——各种政治理论学习、组织生活会等；

江苏省近期遭迫害

苏州市大法弟子魏建华被绑架

苏州市大法弟子魏建华(女, 65岁左右)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被绑架，现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，希望知情人补充情况。

南京市大法弟子朱建玲被劫持

南京市晨光厂法轮功学员朱建玲 12 月 6、7 日在南京雨花区一居民小区发真相传单时被不明真相的世人举报，被 110 警车中的警察非法劫持，现下落不明。

滨海县大法弟子徐兰被非法劳教

滨海县正红镇法轮功学员徐兰，2011 年 11 月 8 日被闯入家中的恶警绑架，在滨海看守所非法关押一个月左右，现被送往江苏句东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半。未通知家人与亲戚，她本人打电话给家人，家人才知道她被非法劳教。

12 月中旬，滨海县公安局恶警姓张的局长，在提审徐兰时要她放弃信仰，徐兰认为信仰自由是宪法规定的，是正当的，表示不放弃信仰真善忍。恶警姓张的局长当晚就签了劳教第二天天一亮就将徐兰送到劳教所。

停止迫害



有教堂——各级党委、党校办公场所等；

有教主崇拜——对马恩列斯毛的崇拜。正教的特点是讲善。而邪教恰恰相反，它推崇暴力，行事极端，漠视人性和生命。很多有识之士已经认识到：靠暴力起家的中共，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邪教，而且是政教合一的邪教，以国家政权的形式，堂而皇之地推行其邪教教义。◇

